

营商环境工作动态

第 11 期

红旗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7 日

红旗区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周报

（2023 年第十一期）

2023 年 4 月 10 日 — 4 月 16 日

一、重要讲话

（一）李强在北京调研独角兽企业

4月1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强在北京市调研独角兽企业发展情况。他强调，营商环境没有最好，只有更好。各级政府要从企业实际需求出发，为企业发展营造更好的环境和创新生态。要针对科技型企业的成长特点，在人才引进、融资支持、成果转化、市场培育等方面，提供更为精准优质高效的服务，促进企业做强做优做大。

（二）楼阳生与中国农业银行董事长谷澍举行工作会谈

4月10日，河南省委书记楼阳生与中国农业银行董事长谷澍一行在郑州举行工作会谈。楼阳生说，河南将锚定“两个确保”、深入实施“十大战略”，纲举目张抓工作，开足马力拼经济，推动经济发展质量更高、效益更好、速度更快，在开局之年展现开局之力、开局之势、开局之为。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战略对接、银企对接，推动合作结出丰硕成果。

二、重要政策

（一）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大兴调查研究的实施方案》

《方案》要求调研县域经济“三项改革”、机构改革、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综合配套改革、新一轮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地方金融改革、房地产业改革、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中的主要情况和重点问题。

（二）文旅部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的通知》

《通知》指出，各地要推进旅行社信用监管，综合运用行政约谈、行政指导、游客满意度调查等手段，加强对旅行社经营和导游执业行为的事中监管力度。要用好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功能，发挥电子合同在“不合理低价游”治理中的监测和预警作用，通过全国导游之家App记录执业轨迹，对擅自变更旅游行程等行为强化事中监管。

三、营商大事件

（一）市场监管总局：失信者、失信企业“一处失信、处处受限”

4月13日，国务院新闻办举行“权威部门话开局”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的第14场发布会。会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副局长蒲淳表示，市场监管部门建立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以重点监管为补充、按照经营主体信用状况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加大信用信息公示、失信约束、联合惩戒力度，实现了日常监管的流程再造，实现了对企业的精准监管，在统筹推进中不断提升监管效能，有力服务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各地各部门：部署开展“屡禁不止、屡罚不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工作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于近期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入开展“屡禁不止、屡罚不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专项治理的通知》。本次专项治理对象为存在高频失信行为的市场主体，近期重点集中治理失信记录超过10次以上的市场主体，从各地方部署的工作任务来看，本次专项治理目标是力争在2023年5月底，专项治理台账退出率力争达到100%，基本实现台账“清零”。

四、他山之石

（一）国内省市动态

1.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 6.0 版方案全文发布

为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更大力度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和创造力，筑牢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坚实基础，实现首都经济高质量发展，近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发布《北

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2.全国多地：行政处罚决定、信用修复告知“两书同达”

当前，为引导和帮助失信企业及时开展信用修复，助力企业重回发展“快车道”，各地纷纷积极探索，诸如“两书同达”“三书同达”等修复提醒和主动告知举措不断涌现，推动失信经营主体“处罚即告知、期满即修复、赋能即到位”改革举措落地。

3.南京公安：推出信用承诺制，让违诺失信“无所遁形”！

为了应对违诺痛点问题，南京市公安局在全省范围内率先在公安政务服务领域推行信用承诺制，首创“信用承诺-不予许可-告知记录-修复移除-风险预警”的工作链条，打造了集群体性承诺、违反承诺管理和大数据预警为一体的信用承诺管理闭环。

（二）省内地域亮点

1.郑州市郑东新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2022年以来，郑东新区以提升服务质量为目标，统筹各司法机关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为辖区市场主体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环境。一是在全区建立企业服务法律工作站15家，组建502人的法律学者专家库，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法律服务。二是建立纠纷化解和诉调对接一站式平台，组织社区调解员以及专业律师深度参与法院诉前调解工作，让民商事纠纷在源头化解。三是设立“警务工作站”“警企工作站”“警企之家”，打通企业服务最后一米。四是成立全省首家金融审判专业化人民法庭——金融岛人民法庭，金融案件案均审理天数19.65天，执行办

案时长河南省最短。

2.鹤壁经开区：市场主体迁移变更登记实现“一次办结”

为进一步推进政务审批改革，提升市场主体登记便利化水平，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施行市场主体迁移变更登记“一次办结”工作机制。凡在鹤壁市范围内登记并申请在开发区与鹤壁市其他县（区）之间迁移变更登记的经营主体（内资），仅需要一次性向拟迁入地登记机关提交迁移登记申请以及变更登记相关材料，即可享受拟迁入地和迁出地登记机关协同办理服务，迁移经营主体档案线上、线下内部流转，拟迁入地登记机关收到迁出地登记机关转来的企业档案后，立即办理企业变更登记手续，一次办结。在办理过程中，企业的申请材料邮寄费用由拟迁入地登记机关承担，企业档案的邮寄费用由迁出地登记机关承担，企业无需承担任何费用。

3.新乡市不动产登记和交易中心：开展不动产登记提质增效攻坚月活动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解决市民中心不动产登记预约难、叫号难问题，大力推进不动产登记提质增效，改善企业群众办证体验，市不动产登记和交易中心开展“不动产登记提质增效攻坚月”活动。通过中午无休、延时办理，分流增量、全域通办，严控预约、履约行为等方式，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和办公效率，为广大办事群众和企业带来更加优质便捷的办事体验。

五、红旗动态

（一）各镇办、红开区

1.东街街道：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工作活动推进会

为进一步营造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良好舆论氛围，提升优化营商环境社会参与度和群众知晓率，激发市场活力，东街街道办事处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工作活动推进会。会议强调，要以上级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活动为契机，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要求，明确工作目标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2.洪门镇：组织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宣传活动

为进一步激发辖区各类市场主体活动，大力营造良好的优化营商环境氛围，提升大众对优化营商环境的知晓度与认识度，本周，洪门镇服务业办组织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宣传活动，在商务楼宇、商场等显要位置设置了电子屏标语，营造优化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二）各指标牵头单位

1.区法院：召开营商环境工作专题会

4月10日下午，红旗区人民法院召开优化营商环境第十一次专题会。会上营商办就各部门近期工作完成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希望各部门按营商环境工作百日攻坚的要求以及区上和中院近期对营商宣传工作的要求，继续挖掘、培育营商工作亮点和典型案例，加大营商工作宣传力度，提高宣传质量，扩大宣传影响力。随后进行了执行局营商工作专项会议。专项会议就我院执行局当前工作面临的机遇、挑战和困难进行了深入研讨，

营商办从做好营商工作方面传达了近期营商工作精神和要求，尤其是借助营商百日攻坚和“豫剑执行”活动契机，大力提升我院执行工作，深度挖掘宣传素材，规范执行流程，做实做细执行工作，兑现胜诉者权益。

2.区政务服务中心：“2 小时回访制” 打造满意度回访升级版

为及时有效了解和掌握办事群众需求，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水平，红旗区政务服务中心在常态化满意度回访工作机制基础上，创新群众满意度测评方式，建立电话 2 小时回访制度，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下一步，红旗区政务服务中心将持续以企业和群众需求为导向，在优化回访流程、重视沟通细节、改进服务方式上下功夫，为企业和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助力打造更高质量营商环境。

3.区市场监管局：“帮办代办”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

4 月 11 日上午，红旗区市场监管局行政审批窗口收到河南省神龙可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送的锦旗。近日，该公司负责人携带身份证到红旗区市场监管局“企业开办一站式办理专区”寻求工作人员帮助，该公司由于业务需求需要办理营业执照，因不懂全程网办操作程序且人员无法认证，多次尝试未操作成功。工作人员在了解情况后立即全程为其帮办代办，快速提交，即时“秒批”，当场打印营业执照，不到一个小时该企业就收到“企业开办大礼包”，使企业享受到了企业一窗通办的“网络速度”，更享受到了窗口服务企业带来的“温情”。

（三）指标配合单位

1.区司法局：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微宣讲、走基层”活动

为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走深走实，进一步提升基层行政执法水平，4月12日，红旗区在小店镇、东街办事处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微宣讲、走基层”活动。本次宣讲以“开展行政指导，让执法有力度更有温度”为主题，结合服务型行政执法实践，具体阐释了做好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的方式方法，内容贴近基层行政执法需求，更具实操性和针对性。要求基层行政执法人员要认真学习有关法律和程序规定，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和法律素养，在执法过程中提高服务意识，切实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办理过程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2.区人社局：仲裁送法进企业 精准服务促和谐

为帮助劳动者增强法律意识，指导企业依法规范用工，提升企业预防和自主化解纠纷的能力，红旗区人社局仲裁院创新服务模式，加强与企业的互动，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为企业提供更多劳动保障方面的法律咨询，帮助企业健康长远发展。下一步，人社局仲裁院将持续采取送法进企、普法宣讲、仲裁建议等措施，加大服务企业工作力度，为企业营造一个和谐、稳定、健康的发展环境，助力我区营商环境持续优化。